

关于商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涉 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裁定受理商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指定上海邦信阳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商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石语甜；联系电话：15651869158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5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7 月 13 日